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徵聘助理教授級專案計畫教學人員(115.9.7截止)

一、職稱及人數：助理教授級專案計畫教學人員一名。

二、資格條件與專長領域：

1. 具備博士學位，其專長與醫護教育領域相關。(應徵時間截止前已完成博士學位所有要求，並取得畢業學校權責單位開具臨時學位證明文件者並於起聘日前取得博士學位)
2. 具護理師證照，臨床教學實務經驗，能支援醫護臨床實習尤佳。
3. 一年以上與所任教領域相關且有助於教學之業界實務工作經驗。(與任教領域相關之業界實務工作經驗，依技專校院專業科目或技術科目之教師業界實務工作經驗認定標準規定採認，詳見人事室網頁人事法令。)
4. 具備全英語授課能力，可協助 EMI 課程。
5. 具教學及研究熱忱。
6. 具領導、統籌之能力、善協調、良好人際關係及團隊合作精神。
7. 認同本系辦學及教學理念。
8. 新聘教師須於三年內，在 WOS 資料庫或 A&HCI 或經系級、院級、校教評會認定等級相當，應至少發表一篇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之論文。

三、主要工作內容：

(一) 推動「跨領域教學」及 EMI 課程

(二) 推動「業界連結」包含：

1. 協助本系實習執行與推動
2. 協助海外實習
3. 推動國內外產學合作案

(三) 任教課程(可教授課程)：

教育與學習需求分析、醫護教育暨數位應用實習、醫護教育概論、醫護教育與數位學習創作專題、專業與倫理、人類發展學、健康識能、醫護課程與教學設計、醫護教育與數位學習理論、醫護臨床實習。

四、預計自116年2月1日起聘。

五、應檢附資料：

(一)個人履歷資料(應包含以下內容)

1. 個人基本資料
2. 聯絡地址、電話、電子郵件信箱
3. 詳細之學經歷(請註明起迄年月，業界服務年資請檢附相關證明。)
4. 學術專長
5. 教學經驗
6. 未來研究方向
7. 可授課科目列表，請提出兩門教學計畫及授課想法
8. 提出一頁跨領域課程之規劃構想書
9. 博士論文

(二)身分證影本(正反面)

(三)博士學位證書影本(如係境外學歷者，請附中譯本，並須經由駐外單位認證證明。另附境外修業情形一覽表(表格電子檔置本校人事室網站/表單下載/教師聘任)、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證明之個人出入境紀錄、駐外單位驗證之境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

(四)經歷證明(業界服務年資請檢附相關證明。如係外國經歷者，請附中譯本，並須經由駐外單位認證證明。)

(五)教師資格證書影本(如有更佳)

(六)最近五年內代表著作、期刊論文抽印本或影本(如屬 SCI、SSCI、TSSCI 收錄論文，請註明 Impact Factor)。

(七)歷年著作目錄(期刊、會議論文、專利等)。

(八)其他有利審查項目，如作品集。

(九)國內外相關學門教授二封推薦信。

(十)填具「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擬任教育人員聲明書」並簽章。(表格電子檔置本校人事室網站/表單下載/教師聘任)。

六、截止日期：**115年09月07日**前寄(送)達。**(非以郵戳為憑，須於下午5:00以前送達)**

七、應徵資料請寄到：

臺北市北投區明德路365號「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人事室收」，信封並註明「應徵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專案教師」。**【合者面試(含試教)，恕不退件。】**

若有任何疑問歡迎來電詢問：(02)28227101分機3201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李小姐。